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70801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黃怡靜

電話：06-2991111#8118

電子信箱：ych545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0710183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檢送「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（一）自辦市地重劃區」第十二次理事會會議紀錄，函請備查乙案，本府予以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重劃會107年10月16日107溪東重字第034號函。
- 二、請重劃會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17條規定，將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並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，以維護重劃區內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（一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代理市長 李孟諤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